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得到了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关联董事赖伟宣先生、徐东升先生、汪名川先生、黄勇峰先生、吴小华先生、王晓华女士均作出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均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均表示同意该项议案，认为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列示如下：

一、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实际发生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接受劳务	飞亚达大厦、飞亚达科技大厦物业管理	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0.58	100%
委托销售产品	商场专柜销售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7,309.84	2.60%
	支付销售费用		293.96	7.86%
租赁	租出飞亚达大厦、飞亚达科技大厦办公场所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114.69	15.80%
	租出飞亚达大厦办公场所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93.19	1.32%
	租入经营场地（赣州、成都）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88.38	1.24%
担保费用	银行借款担保	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72	100%

培训费用	经理学院培训	深圳中航集团培训中心	4.66	1.81%
销售商品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及控股公司	1,101.38	0.39%
提供劳务	委托加工	深南电路有限公司	400.8	20.44%

上述关联交易在 2012 年度实际执行情况基本符合预计。本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按照市场交易原则进行的，没有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对公司 2012 年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也未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二、预计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2013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简要说明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接受劳务	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不超过 200	160.58	100%	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与关联方发生的物业管理、租赁代理和保安服务等
	深南电路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00	400.8	20.44%	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发生的委托加工收入
委托销售商品	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不超过 18,500	7603.8	10.46%	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发生的委托销售等业务
租赁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不超过 1,600	1,114.69	15.80%	公司及下属企业租赁关联方写字楼作为办公场所等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0	93.19	1.32%	公司及下属企业租赁关联方写字楼作为办公场所等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不超过 200	88.38	1.24%	租入相关经营场地
销售商品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及控股公司	不超过 2,000	1,101.38	0.39%	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关联方发生的销售商品收入
其他关联交易	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	不超过 300	172	100%	公司支付给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参股公司的借款担保、培训等费用
总计	-	不超过 23,900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1.法定代表人：石正林
- 2.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飞亚达大厦八楼、九楼
- 3.注册资本：5000 万元
- 4.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自有房屋租赁；市政工程管理、绿化工程、环境卫生、生活网点、餐饮企业等提供管理和服务；空调、水电、机电设备的上门安装、上门维修、上门保养；房屋上门装修、维修；企事业单位的后勤

服务和管理；会议、礼仪的策划和咨询；机动车辆停放服务（由分支机构经营，执照另行申办）；物业管理软件的开发；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5.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中航物业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6.中航物业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201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总资产为 42,675 万元，负债 34,176 万元，营业收入 83,218 万元，净利润 1,401 万元。

（二）天虹商场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赖伟宣

2.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 20-24 层

3.注册资本：80020 万元

4.经营范围：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食品、食盐、饮料、保健食品、农副产品、家用电器和电子产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建材及化工产品、机械设备、五金、家具、玩具、工艺美术品等商品的批发、零售及相关配套服务；酒类的批发和零售；烟草制品零售；金银珠宝首饰零售；国内版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的零售；停车场的机动车辆停放业务；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自有物业出租。

5.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天虹商场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6.天虹商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2011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总资产为 880,520 万元，负债 515,982 万元，营业收入 1,303,564 万元，净利润 57,301 万元。

（三）深南电路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由镭

2.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侨城东路 99 号

3.注册资本：13980 万元

4.经营范围：印刷电路板；制造、加工、销售化工分拆仪器及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设备，微电子及元器件，办公自动化、光电技术设备，计算机及软件，高档家用电器；自营进出口业务；照相制版；电镀；普通货运；电子装联、模块模

组封装产品的生产、销售。

5.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深南电路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6.深南电路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2011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总资产为 260,639 万元，负债 168,295 万元，营业收入 218,108 万元，净利润 13,974 万元。

（四）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杜航

2.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 A 栋 41 层

3.注册资本：132587.58 万元

4.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

5.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中航证券公司为公司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6.中航证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2011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总资产为 503,887 万元，负债 367,817 万元，营业收入 71,061 万元，净利润 3,388 万元。

（五）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吴光权

2.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中航小区航都大厦 25 层

3.注册资本：111063.1996 万元

4.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国际航空、贸易物流、零售与高端消费品、地产与酒店、电子高科技、资源开发等业务。

5.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是本公司控股股东。

6.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2011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总资产为 1,855,631 万元，负债 1,283,230 万元，营业收入 1,068,014 万元，净利润 48,638 万元。

（六）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由镭

2.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中航苑航都大厦 24 层

3.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

4.经营范围：经营或代理除国家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补偿贸易；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国产汽车（不含小轿车）的销售；房地产开发（开发福田区宗地号为 B210—0016 地块）；润滑油、燃料油、化工产品 & 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进出口和内销业务。焦炭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5.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6.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2011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总资产为 6,294,307 万元，负债 4,686,407 万元，营业收入 4,468,038 万元，净利润 108,054 万元。

（七）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1.法定代表人：林左鸣

2.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128 号

3.注册资本：640 亿元

4.经营范围：航空业务、非航空民品和三产服务业。

5.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中航工业集团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控制人。

6.中航工业集团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2011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总资产为 51,576,797.48 万元，负债 33,933,337.71 万元，营业收入 16,399,877.11 万元，净利润 972,132.30 万元。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委托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委托销售商品、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方面的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的飞亚达大厦、飞亚达科技大厦委托中航物业提供物业管理，有利于促进专业化管理，提高物业管理水平，保障和提高本公司物业租赁收入。同时本公司依据市场化原则向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公司、中航证券提供物业出租服务，预计此类关联交易 2013 年内仍将持续。

2.本公司通过天虹商场专柜销售手表，天虹商场已在深圳、北京、厦门、南昌等大城市设有几十家商场，2013 年预计将在全国继续扩张，本公司销售专柜亦将同步跟进，交易金额预计将有所增加。由于天虹商场的中高档市场定位和良好的声誉，同时能够为本公司争取优势专柜提供条件，天虹商场已成为公司表业销售的优秀渠道，有利于促进公司表业收益的提升，对公司利益不构成损害。

3.对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公司每年均有一定的产品销售及精密加工服务，该类交易完全参照同类市场水平确定交易价格，对公司利益不构成损害。

4.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均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关联交易参照同类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对公司利益不构成损害。

5.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特此公告

飞亚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一日